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度
审计报告

亚会 A 审字(2016)0156 号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目 录

审计报告	1-2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3-4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5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6
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7-10
财务报表附注	11-90

审计报告

亚会 A 审字（2016）0156 号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玻股份）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北玻股份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北玻股份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北玻股份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12-31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96,128,287.42	100,744,669.39	354,545,203.86	256,028,439.4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六、2	49,631,929.08	25,494,192.77	45,524,628.25	24,776,611.00
应收账款	六、3/十六、1	261,824,229.51	132,677,319.05	274,848,009.11	130,545,859.85
预付款项	六、4	26,174,860.97	1,055,310.38	20,962,436.74	1,802,405.92
应收利息	六、5	804,375.00	960,758.33	127,049.90	127,049.90
应收股利			8,000,000.00		14,4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六、6/十六、2	5,081,636.33	97,538,422.18	5,315,936.87	97,636,010.94
存货	六、7	208,103,611.07	68,814,044.81	240,267,329.37	82,491,076.29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六、8	280,260,633.64	267,520,873.24	232,704,722.01	202,340,042.40
流动资产合计		1,128,009,563.02	752,805,590.15	1,174,295,316.11	830,147,495.79
非流动资产：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40,000,000.00		80,0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六、9	20,000,000.00	2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六、3		383,317,496.27		313,653,243.77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10	614,418,743.03	170,698,093.76	529,958,416.74	178,033,864.41
在建工程	六、11	5,617,492.20	13,200.00	78,915,072.01	35,200.00
工程物资	六、12			1,920.00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六、13	115,870,442.57	48,345,164.17	99,164,637.68	49,554,462.40
开发支出					
商誉	六、14	27,357,322.60		893,070.10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六、15	24,324,711.92	9,614,205.45	14,910,583.00	3,596,362.52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六、16	8,825,262.05	1,165,850.00	43,073,300.88	2,270,55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6,413,974.37	673,154,009.65	766,917,000.41	627,143,683.10
资产总计		1,944,423,537.39	1,425,959,599.80	1,941,212,316.52	1,457,291,178.8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编制单位：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5-12-31

单位：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期末数		期初数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17			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六、18	32,255,810.87	8,000,000.00	35,891,042.54	25,901,393.46
应付账款	六、19	152,045,534.69	68,967,700.38	134,207,179.98	72,499,947.62
预收款项	六、20	97,142,822.38	30,855,119.54	179,170,505.78	30,821,871.50
应付职工薪酬	六、21	11,541,615.41	3,536,917.96	11,029,650.27	4,583,541.84
应交税费	六、22	5,394,456.56	717,928.49	2,093,360.85	307,848.9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六、23	6,351,287.08	490,241.37	3,830,737.64	1,083,963.3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六、24	8,868,281.13	8,000,000.00	868,281.13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313,599,808.12	120,567,907.74	372,090,758.19	135,198,566.7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六、25	6,664,252.50	6,664,252.50		
预计负债	六、26	8,000,000.00	3,500,000.00	8,000,000.00	3,500,000.00
递延收益	六、27	6,946,249.08		7,814,530.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六、16	454,012.20	144,113.75	459,563.44	19,057.4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064,513.78	10,308,366.25	16,274,093.65	3,519,057.48
负债合计		335,664,321.90	130,876,273.99	388,364,851.84	138,717,624.20
股本	六、28	720,900,000.00	720,900,000.00	480,600,000.00	480,6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六、29	436,917,013.45	436,640,785.97	677,217,013.45	676,940,785.97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六、30	64,759,428.95	62,183,513.71	64,759,428.95	62,183,513.71
未分配利润	六、31	270,037,305.34	75,359,026.13	246,864,032.00	98,849,255.0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492,613,747.74	1,295,083,325.81	1,469,440,474.40	1,318,573,554.69
少数股东权益		116,145,467.75		83,406,990.28	
股东权益合计		1,608,759,215.49	1,295,083,325.81	1,552,847,464.68	1,318,573,554.69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1,944,423,537.39	1,425,959,599.80	1,941,212,316.52	1,457,291,178.8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编制单位：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六、32/十六、4	904,345,920.61	375,994,107.31	838,142,316.70	471,779,555.67
减：营业成本	六、32/十六、4	640,810,041.78	334,513,750.27	621,327,090.10	386,949,246.24
营业税金及附加	六、33	4,664,932.16	2,377,179.68	4,728,872.70	2,863,472.15
销售费用	六、34/十六、5	75,990,001.68	29,619,058.92	63,553,357.48	25,200,693.21
管理费用	六、35/十六、6	174,687,101.15	47,774,454.62	135,281,748.46	46,234,114.40
财务费用	六、36	-4,280,487.61	-3,697,721.91	-4,377,801.96	-5,773,842.34
资产减值损失	六、37	5,975,679.23	6,952,033.11	9,018,092.58	4,398,454.4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六、38/十六、7	6,901,734.25	6,704,775.35	9,553,959.47	9,553,959.4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13,400,386.47	-34,839,872.03	18,164,916.81	21,461,377.06
加：营业外收入	六、39	8,488,958.81	5,415,441.07	7,918,702.86	3,054,786.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1,167,639.02	200.46	31,033.87	623.11
减：营业外支出	六、40	739,696.88	39,108.31	582,842.54	413,995.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40,479.50	39,108.31	137,403.03	8,310.69
三、利润总额(损失以“-”号填列)		21,149,648.40	-29,463,539.27	25,500,777.13	24,102,167.95
减：所得税费用	六、41	-662,102.41	-5,973,310.39	3,442,716.14	2,210,779.58
四、净利润(损失以“-”号填列)		21,811,750.81	-23,490,228.88	22,058,060.99	21,891,388.37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73,273.34		18,559,927.55	
少数股东损益		-1,361,522.53		3,498,133.44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21,811,750.81	-23,490,228.88	22,058,060.99	21,891,388.3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3,173,273.34		18,559,927.5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361,522.53		3,498,133.4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3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3		0.0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并	公司	合并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4,256,213.26	258,200,966.68	660,343,655.99	281,468,765.25
收到的税费返还		26,085,611.08	4,355,767.94	2,756,308.6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15,475,836.34	24,186,125.44	19,561,430.26	34,170,257.8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5,817,660.68	286,742,860.06	682,661,394.93	315,639,023.1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88,219,132.86	197,097,385.62	427,668,313.00	170,326,110.0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9,544,208.16	80,744,779.08	183,032,529.55	76,027,117.25
支付的各项税费		39,835,873.83	12,438,916.83	55,195,576.59	27,264,126.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六、42	44,709,987.59	28,536,065.43	54,386,867.37	39,801,829.6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2,309,202.44	318,817,146.96	720,283,286.51	313,419,183.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08,458.24	-32,074,286.90	-37,621,891.58	2,219,839.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23,000,000.00	613,000,000.00	636,000,000.00	646,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901,734.25	13,104,775.35	9,553,959.47	9,553,959.4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71,972.20	17,843.80	19,970.00	1,109.5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31,973,706.45	626,122,619.15	645,573,929.47	655,555,069.06
购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215,520.08	3,386,900.95	73,211,555.90	18,457,449.02
投资支付的现金		709,000,000.00	744,000,000.00	674,000,000.00	731,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43,215,520.08	747,386,900.95	747,211,555.90	749,457,449.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1,241,813.63	-121,264,281.80	-101,637,626.43	-93,902,379.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权益性投资收到的现金		3,300,000.00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000,000.00		5,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300,000.00		6,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		50,000,000.00	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85,560.00		20,471,777.78	20,410,777.78
其中：子公司支付少数股东的现金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减资支付给少数股东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485,560.00		70,471,777.78	70,410,777.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5,560.00		-64,471,777.78	-70,410,777.7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543,842.71	952,916.04	-1,191,859.65	69,466.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375,072.68	-152,385,652.66	-204,923,155.44	-162,023,851.9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6,841,948.65	248,130,322.05	541,765,104.09	410,154,173.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466,875.97	95,744,669.39	336,841,948.65	248,130,322.05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600,000.00		677,217,013.45				64,759,428.95		246,864,032.00		1,469,440,474.40	83,406,990.28	1,552,847,464.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80,600,000.00		677,217,013.45				64,759,428.95		246,864,032.00		1,469,440,474.40	83,406,990.28	1,552,847,464.6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300,000.00		-240,300,000.00						23,173,273.34		23,173,273.34	32,738,477.47	55,911,750.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173,273.34		23,173,273.34	-1,361,522.53	21,811,750.8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100,000.00	34,1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4,100,000.00	34,1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0,300,000.00		-240,30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0,300,000.00		-240,3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0,900,000.00		436,917,013.45				64,759,428.95		270,037,305.34		1,492,613,747.74	116,145,467.75	1,608,759,215.4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合并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500,000.00		757,317,013.45				62,570,290.11		250,518,243.29		1,470,905,546.85	78,908,856.84	1,549,814,403.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400,500,000.00		757,317,013.45				62,570,290.11		250,518,243.29		1,470,905,546.85	78,908,856.84	1,549,814,403.6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100,000.00		-80,100,000.00				2,189,138.84		-3,654,211.29		-1,465,072.45	4,498,133.44	3,033,060.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59,927.55		18,559,927.55	3,498,133.44	22,058,060.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000,000.00	1,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	1,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2,189,138.84		-22,214,138.84		-20,025,000.00		-20,02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2,189,138.84		-2,189,138.84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25,000.00		-20,025,000.00		-20,025,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0,100,000.00		-80,10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0,100,000.00		-80,1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0,600,000.00		677,217,013.45				64,759,428.95		246,864,032.00		1,469,440,474.40	83,406,990.28	1,552,847,464.68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 目	2015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一、上年年末余额	480,600,000.00		676,940,785.97				62,183,513.71		98,849,255.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80,600,000.00		676,940,785.97				62,183,513.71		98,849,255.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0,300,000.00		-240,300,000.00						-23,490,228.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3,490,228.8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40,300,000.00		-240,30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40,300,000.00		-240,3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720,900,000.00		436,640,785.97				62,183,513.71		75,359,026.13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币种：人民币

单位：元

项 目	2014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一、上年年末余额	400,500,000.00		757,040,785.97				59,994,374.87		99,172,005.48		1,316,707,166.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400,500,000.00		757,040,785.97				59,994,374.87		99,172,005.48		1,316,707,166.32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0,100,000.00		-80,100,000.00				2,189,138.84		-322,750.47		1,866,388.3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1,891,388.37		21,891,388.3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2,189,138.84		-22,214,138.84		-20,025,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		-2,189,138.84		
任意公积金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0,025,000.00		-20,025,000.00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80,100,000.00		-80,100,000.00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80,100,000.00		-80,100,000.00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5.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80,600,000.00		676,940,785.97				62,183,513.71		98,849,255.01		1,318,573,554.69

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公司负责人：

公司会计机构负责人：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以人民币元表述）

一、公司基本情况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成立于 1995 年 5 月，主要经营玻璃深加工设备及玻璃深加工产品，是一家集研发、生产、销售于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

本公司前身为洛阳北玻技术有限公司，是由高学明、高学林、冯进军三人出资组建，并于 1995 年 5 月 18 日在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设立时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

1998 年 5 月，根据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以 1997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未分配利润和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700 万元，转增后注册资本变更为 1,000 万元。

2000 年 1 月 18 日，根据股东会决议，本公司以 1999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以未分配利润及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1,161.47 万元，高学明以专利权追加投资 694.53 万元、以 4 台样机追加投资 2,144 万元，此次增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

2000 年 4 月 10 日，本公司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2000】8 号“关于洛阳北玻技术有限公司变更为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文件批准，整体变更为“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基准日为 2000 年 2 月 29 日，各股东均以当日所占净资产数按 1:1 折股。本次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5,283.90 万元，股本为 5,283.90 万元。

2002 年 4 月 3 日，本公司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2002】06 号“关于洛阳北方

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增资扩股方案的批复”文件批准，以 2001 年末总股本 5,283.9 万元为基数，分配股票股利以每 10 股送 3.2478 股红股，共增加股本 1,716.10 万元。此次增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7,000 万元，股本为 7,000 万元。

2003 年 9 月 25 日，本公司经河南省人民政府豫股批字【2003】32 号“关于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转增股本的批复”文件批准，以 2002 年末总股本 7,000 万元为基数，分配股票股利以每 10 股送 4.2106 股红股，共增加股本 2,947.42 万元；并以 2002 年末未分配利润转增 52.58 万股赠送股东史寿庆。此次增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10,000 万元，股本为 10,000 万元。

2007 年 9 月 28 日，根据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本公司以截止 2007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10,000 万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每 10 股转增 7.5 股，以法定盈余公积每 10 股转增 2.5 股，共增加股本 10,000 万元，此次增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20,000 万元，股本为 20,000 万元，业经深圳大华天诚会计师事务所审验，并出具“深华验字【2007】99 号”《验资报告》。2007 年 9 月 28 日，经洛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变更登记。

2007 年 11 月 21 日高学明、冯进军、高学林、方立、史寿庆、白雪峰、徐岭钦、李亚雷等八位股东与深圳首创成长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首创”）、廊坊荣盛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荣盛投资”）、韩旭嘉、李强、施玉安、何光俊、周新元和高琦签订了《股份转让协议》，高学明等八人按照协议所约定的条件和方式转让其所持公司股份，共计 1,129.00 万股，并于 2007 年 12 月 18 日在洛阳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2011 年 8 月 23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1298 号文《关于核准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的核准，本公司于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6,700 万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20,000 万元增至 26,700 万元。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1）90024 号”《验资报告》。公司 2011 年 12 月 19 号在洛阳市工商局办理了变更登记。

2012 年 7 月 13 日，根据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以总股本 26,7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红股 5 股，共增加股本 13,350 万股，此次

增资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 40,050 万元，股本为 40,050 万股。

2014 年 6 月 6 日，根据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和修改后章程的规定，公司以 2013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400,5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2 股，合计转增股本 80,100,000 股，本次公积金转增股本后公司总股数变更为 480,600,000 股。

公司 2015 年 5 月 7 日召开的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480,600,000 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利润分配已于 2015 年 5 月 22 日实施完毕。股本变更为 720,900,000 股。

公司注册号：豫工商企 410300110053579；

法定代表人：高学明；

注册地址：洛阳市高新区滨河路 20 号；

公司经营范围：研发、设计、制造和销售以玻璃钢化技术、低辐射镀膜技术、光伏技术为主的装备及产品；玻璃及玻璃深加工产品；及其相关的进出口的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16 年 03 月 29 日批准。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北京北玻安全玻璃有限公司 （北京北玻）	控股子公司	90.00	90.00
上海北玻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 （“上海北玻”）	控股子公司	74.00	74.00
洛阳北玻台信风机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洛阳台信）	控股子公司	75.00	75.00
天津北玻玻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天津北玻）	控股子公司	90.00	90.00
上海北玻镀膜技术工业有限公司 （上海镀膜）	全资子公司	100.00	100.00

上海北玻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自动化)	控股子公司	55.00	55.00
广东北玻臻兴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 (广东北玻)	控股子公司	51.00	51.00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前期差错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年度

采用公历年制，即自公历每年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企业合并

企业合并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原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按照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

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本公司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本公司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7、外币业务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1) 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股票、基金等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

(3) 与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确认为现金。

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确认，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当某些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与其主合同的经济特征及风险不存在紧密关系，并且该混合工具并非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时，则该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从主合同

中予以分拆，作为独立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这些嵌入式衍生产品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某些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在本公司风险管理的状况下虽对风险提供有效的经济套期，但因不符合运用套期会计的条件而作为为交易而持有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者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将持有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四类：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③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其折溢价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并确认为利息收入。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的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为以下两类：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对于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

是指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将活跃市场中的现行出价或现行要价用于确定其公允价值。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4）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是指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实际发生的、对该金融资产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有影响，且企业能够对该影响进行可靠计量的事项。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则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减记金额计入当期损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按照该金融资产原实际利率折现确定，并考虑相关担保物的价值。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但是，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以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得转回。

10、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计提方法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的确认标准：超过 100 万元人民币（含 100 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计入相应账龄组合中再计提坏账准备。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 1 年以上或有其他证据表明应收款存在无法全部回收迹象的应收款项，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单独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计入相应账龄组合中再计提坏账准备。

(3) 账龄分析法

除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应收款项外，公司结合业务内容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

账 龄	建造合同对应应收款项 计提比例 (%)	非建造合同对应应收款项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0	0
一至二年	0	20
二至三年	10	30
三至四年	20	50
四至五年	30	50
五年以上	50	50

11、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

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

12、长期股权投资

（1）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投资成本确定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按投资成本计量。投资成本一般为取得该项投资而付出

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并包括直接相关费用。但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其投资成本为合并日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的账面价值份额。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公司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

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部分按相应的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若存在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大于享有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等类似情况时，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减值测试，可收回金额低于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3、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①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②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③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④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

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3）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20 年	5	4.75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
运输设备	8 年	5	11.88
其他设备	5 年	5	19.00

（4）固定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4、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5、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6、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①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

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②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根据土地使用权证上期限预计
财务软件	10 年	根据经济寿命预计
专有技术	10 年	根据经济寿命预计
专利权	10 年	根据经济寿命预计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3）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每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

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4）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7、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商誉等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

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8、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工伤、生育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9、预计负债

如果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本公司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如果清偿已确认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或其他方补偿，则补偿金额只能在基本确定能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所确认负债的账面价值。

20、收入

- (1) 本公司销售深加工玻璃、玻璃钢化设备的收入确认方法：

企业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企业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应收的合同

或协议价款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或协议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国内客户销售玻璃钢化设备，以货物发出并安装完毕后确认收入，对国内客户销售深加工玻璃，在货物发出后确认销售收入；出口玻璃钢化设备和深加工玻璃，以发货并取得海关报关单后确认销售收入。

（2）本公司销售低辐射镀膜玻璃设备按建造合同准则确认收入：

①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企业根据完工百分比法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②如果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应分两种情况进行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金额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应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认定标准。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认定标准为：①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④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认定标准为：①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完工进度确定：本企业根据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3）本公司其他收入确认方法：

提供劳务收入：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年末，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本公司选用已经提供的劳务占应提供劳务总量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①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②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进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由于企业合并产生的调整商誉，或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外，均作为所得税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

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3、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持续的评价，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很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风险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列示如下：

（1）商誉减值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款项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款项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及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本公司确定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否减值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和假设，以确定是否需要在利润表中确认其减值损失。在进行判断和作出假设的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低于成本的程度和持续期间，以及被投资对象的财务状况和短期业

务展望，包括行业状况、技术变革、信用评级、违约率和对手方的风险。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24、会计政策与会计估计的变更

（1）会计政策变更：无

（2）会计估计变更：无

25、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五、税项

公司主要税种及适用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增值额	17%、6%
营业税	应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增值税额和营业税额	7%、5%、1%
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和营业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交增值税额和营业税额	2%
房产税	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的余值或房产租赁收入	1.2%、12%
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注：1. 公司出口产品采用“免、抵、退”办法，销项税率为零

本公司因出口玻璃钢化设备、深加工玻璃而购买原材料等支付的增值税进项税额可以申请退税。其中因出口玻璃钢化设备而购买原材料适用的退税率为 15%-17%；因出口深加工玻璃而购买原材料适用的退税率为 13%。由于征税率及退税率差异而形成的不可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额计入当期成本。

2. 所得税

(1) 本公司 2014 年 7 月取得由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税局、河南省地税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441000025），有效期为三年。

(2)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北玻为外商投资企业，2015 年 10 月 30 日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税局、上海市地税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531001338），有效期为三年。

(3)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镀膜于 2014 年 10 月收到了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税局和上海市地税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431000411），有效期为三年。

(4)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北京北玻，2014 年 7 月取得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国税局、北京市地税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441000118），有效期为三年。

(5)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洛阳台信为外商投资企业，于 2015 年 8 月 3 日收到了由河南省科学技术厅、河南省财政厅、河南省国税局和河南省地税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F201541000046），有效期为三年。

(6)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天津北玻于 2015 年 12 月 8 日收到了由天津市科学技术厅、天津市省财政局、天津市国税局和天津市地税局联合签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为：GR201512000608），有效期为三年。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国税发【2008】985 号文的规定，本公司及上述五家子公司在 2015 年度享受 15%的税率优惠。

(7)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自动化执行 25%的所得税率。

(8) 本公司下属子公司广东北玻执行 25%的所得税率。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人民币	219,417.89	1.0000	219,417.89	465,481.93	1.0000	465,481.93
美元	5,616.85	6.4936	36,473.58	8,145.42	6.1190	49,841.83
欧元	11,666.45	7.0952	82,775.80	14,968.01	7.4556	111,595.50
英镑	90.00	9.6159	865.43	90.00	9.5437	858.93
小计			339,532.70			627,778.19
银行存款						
人民币	219,394,653.70	1.0000	219,394,653.70	306,615,190.32	1.0000	306,615,190.32
美元	4,799,305.75	6.4936	31,164,771.82	3,047,706.52	6.1190	18,648,916.19
欧元	2,898,849.61	7.0952	20,567,917.75	1,468,703.25	7.4556	10,950,063.95
小计			271,127,343.27			336,214,170.46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24,661,411.45	1.0000	24,661,411.45	17,703,255.21	1.0000	17,703,255.21
小计			24,661,411.45			17,703,255.21
合计			296,128,287.42			354,545,203.86

期末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4,844,739.77	11,855,851.14
保函保证金	9,816,671.68	4,918,690.10
信用证保证金		928,713.97
合计	24,661,411.45	17,703,255.21

2、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按种类披露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48,810,729.52	45,524,628.25
商业承兑汇票	821,199.56	
合计	49,631,929.08	45,524,628.25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种类	金额	出票日	到期日	留质方	质押原因
银行承兑汇票	3,000,000.00	2015-8-14	2016-2-14	招商银行洛阳分行	票据池质押
银行承兑汇票	1,420,000.00	2015-7-23	2016-1-23	中国银行天津宝坻支行	票据拆解
合计	4,420,000.0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已贴现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148,288,684.68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148,288,684.68	

(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票据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票据。

(7)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以票据为标的资产的资产证券化安排。

3、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933,963.98	3.59	6,399,368.43	58.53	4,534,595.5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293,371,618.45	96.40	36,081,984.49	12.30	257,289,633.96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293,371,618.45	96.40	36,081,984.49	12.30	257,289,633.96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6,738.86	0.01	36,738.86	100.00	
合 计	304,342,321.29	100.00	42,518,091.78	13.97	261,824,229.51

(续)

种 类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8,100,000.00	5.57	18,100,000.0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306,575,228.66	94.39	31,727,219.55	10.35	274,848,009.11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306,575,228.66	94.39	31,727,219.55	10.35	274,848,009.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858.99	0.04	136,858.99	100.00	
合 计	324,812,087.65	100.00	49,964,078.54	15.38	274,848,009.11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非建造合同收入对应应收账款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一年以内	127,905,087.73	62.33			141,768,341.48	66.31		
一至二年	36,318,781.44	17.70	7,263,756.29	20.00	36,311,676.19	16.98	7,263,115.44	20.00
二至三年	21,866,327.93	10.66	6,559,898.37	30.00	10,567,561.77	4.94	3,170,268.53	30.00
三至四年	8,170,095.68	3.98	4,085,047.85	50.00	17,506,988.16	8.19	8,753,494.09	50.00
四至五年	6,041,662.56	2.94	3,020,831.29	50.00	7,614,102.34	3.56	3,807,051.17	50.00
五年以上	4,898,990.49	2.39	2,449,495.24	50.00	42,500.00	0.02	21,250.00	50.00
合计	205,200,945.83	100.00	23,379,029.04		213,811,169.94	100.00	23,015,179.23	

建造合同收入对应应收账款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一年以内	12,382,880.00	14.04			50,173,894.65	54.09		
一至二年	40,880,190.72	46.36						
二至三年					14,434,816.64	15.56	1,443,481.67	10.00
三至四年	10,443,034.57	11.85	2,088,606.92	20.00	11,780,455.77	12.70	2,356,091.15	20.00
四至五年	8,089,675.67	9.18	2,426,902.70	30.00	16,374,891.66	17.65	4,912,467.50	30.00
五年以上	16,374,891.66	18.57	8,187,445.83	50.00				
合计	88,170,672.62	100.00	12,702,955.45		92,764,058.72	100.00	8,712,040.32	

②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	款项性质	欠款金额	坏账金额	计提比例(%)
广西金平果铝业有限公司	货款	6,200,000.00	6,200,000.00	100.00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4,733,963.98	199,368.43	4.21
天津南玻工程玻璃有限公司	货款	36,738.86	36,738.86	100.00
合计		10,970,702.84	6,436,107.29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 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以上 (含 5%) 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欠款。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

(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的比例 (%)
江苏天成镀膜玻璃有限公司	16,374,891.66	五年以上	5.38
绵阳中邦节能玻璃有限公司	15,000,000.00	二年以内	4.93
河北汇晶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13,965,811.65	三年以内	4.59

河北庚昌钢化玻璃有限公司	11,950,000.00	三年以内	3.93
信义光伏产业（安徽）控股有限公司	11,667,020.79	二年以内	3.83
合计	68,957,724.10		22.66

（6）本期冲回坏账准备金额为 2,857,730.64 元，核销无法收回的应收账款共计 4,588,256.12 元。

（7）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交易安排。

（8）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属于证券化标的且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工具。

4、预付款项

（1）账龄分析

账龄	期末数		期初数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23,742,336.24	90.71	20,231,020.04	96.51
一至二年	2,182,677.21	8.34	438,104.58	2.09
二至三年	115,875.40	0.44	52,497.45	0.25
三年以上	133,972.12	0.51	240,814.67	1.15
合计	26,174,860.97	100.00	20,962,436.74	100.00

（2）预付款项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山东金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888,341.71	一年以内	11.03	材料款
岛津（香港）有限公司	2,758,494.72	一年以内	10.54	材料款
北京金晶智慧有限公司	2,374,802.00	一年以内	9.07	材料款
GuardianEuropesarl	1,935,711.42	一年以内	7.40	材料款
Benteler Maschinenbau GmbH(德国)	1,326,390.80	一至二年	5.07	材料款
合计	11,283,740.65		43.11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预付款项中无持股 5% (含 5%) 以上表决权股东的款项。

5、应收利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定期存款利息	127,049.90	1,423,208.33	745,883.23	804,375.00

注：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逾期应收利息。

6、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5,838,671.83	76.56	757,035.50	12.97	5,081,636.33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5,838,671.83	76.56	757,035.50	12.97	5,081,636.3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87,969.33	23.44	1,787,969.33	100.00	
合 计	7,626,641.16	100.00	2,545,004.83	33.37	5,081,636.33

(续)

种 类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6,018,334.38	77.69	702,397.51	11.67	5,315,936.87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6,018,334.38	77.69	702,397.51	11.67	5,315,936.8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28,465.78	22.31	1,728,465.78	100.00	
合 计	7,746,800.16	100.00	2,430,863.29	31.38	5,315,936.87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一年以内	3,764,661.71	64.48			4,063,247.88	67.52		
一至二年	509,973.50	8.73	101,994.70	20.00	731,289.90	12.15	146,257.98	20.00
二至三年	634,887.65	10.87	190,466.30	30.00	278,793.90	4.63	83,638.17	30.00
三至四年	104,366.00	1.79	52,183.00	50.00	337,642.00	5.61	168,821.00	50.00
四至五年	232,967.00	3.99	116,483.50	50.00	604,360.70	10.04	302,180.36	50.00
五年以上	591,815.97	10.14	295,908.00	50.00	3,000.00	0.05	1,500.00	50.00
合计	5,838,671.83	100.00	757,035.50		6,018,334.38	100.00	702,397.51	

②单项金额重大或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内容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货款	1,581,147.08	1,581,147.08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备用金、押金	206,822.25	206,822.2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787,969.33	1,787,969.33		

(2) 本期无收回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9,559.92 元，核销无法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25,418.38 元。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欠款。

(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的转移。

(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交易安排。

(7)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属于证券化标的且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工具。

(8)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	169,500.00	161,500.00
员工备用金	2,488,064.13	2,440,564.35
借款	801,221.63	877,837.08
货款	1,581,147.08	1,598,866.81
其他	2,586,708.32	2,668,031.92
合计	7,626,641.16	7,746,800.16

(9)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深圳红锋玻璃加工实业有限公司	809,061.44	五年以上	10.61	货款
周锋	399,000.00	五年以内	5.23	备用金
韩胜军	397,000.00	四年以内	5.21	备用金
谢晓月	362,138.34	一年以内	4.75	备用金
河北振海铝业销售中心	233,852.36	三年以上	3.07	货款
合计	2,201,052.14		28.87	

注：深圳红锋玻璃加工实业有限公司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北京北玻的供应代理商，由于该公司实际控制人一直无法联系，且账龄较长，已经对其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7、存货及存货跌价准备

(1) 存货分类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净值
原材料	91,631,280.81	1,281,724.08	90,349,556.73	106,826,069.59	1,115,714.22	105,710,355.37
库存商品	30,145,431.59	18,531.52	30,126,900.07	27,365,321.09	70,075.12	27,295,245.97
在产品	96,619,031.84	8,993,868.97	87,625,162.87	107,708,093.80	459,412.78	107,248,681.02
低值易耗品	1,991.40		1,991.40	13,047.01		13,047.01
合计	218,397,735.64	10,294,124.57	208,103,611.07	241,912,531.49	1,645,202.12	240,267,329.37

(2)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1,115,714.22	166,009.86			1,281,724.08
库存商品	70,075.12		51,543.60		18,531.52
在产品	459,412.78	8,534,456.19			8,993,868.97
合计	1,645,202.12	8,700,466.05	51,543.60		10,294,124.57

注：本期无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8、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缴税金	483,689.27	2,183,990.84
待抵扣进项税	13,776,944.37	30,520,731.17
定期理财	266,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280,260,633.64	232,704,722.01

注：公司于 2015年5月7日召开了公司201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对最高额度不超过3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适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截止2015年12月31日，利用募集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期末余额26,600万元。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0,000,000.00		20,000,000.00			
其中：按成本计量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上海泰威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	

10、固定资产原价及累计折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 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合计					
1. 期初余额	346,510,843.51	382,830,598.06	20,772,111.12	13,073,816.72	763,187,369.41
2. 本期增加金额	44,117,038.73	110,312,488.76	3,319,156.77	3,462,936.93	161,211,621.19
(1)购置	186,292.20	32,350,587.31	3,319,156.77	3,462,936.93	39,318,973.21
(2)在建工程转入	43,930,746.53	77,961,901.45			121,892,647.98
(3)企业合并增加					
(4)股东投入					
(5)融资租入					
(6)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427,500.00	21,712,601.57	319,465.00	545,463.46	23,005,030.03
(1)处置或报废	427,500.00	21,712,601.57	319,465.00	545,463.46	23,005,030.03
(2)融资租出					
(3)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390,200,382.24	471,430,485.25	23,771,802.89	15,991,290.19	901,393,960.5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5,315,470.55	125,798,054.07	14,651,391.79	6,521,532.19	232,286,448.6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324,458.46	36,196,015.40	1,801,837.75	1,295,689.71	56,618,001.32
(1)计提	17,324,458.46	36,196,015.40	1,801,837.75	1,295,689.71	56,618,001.32
(2)企业合并增加					
(3)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93,600.00	2,007,213.21	241,141.96	500,844.60	2,842,799.77
(1)处置或报废	93,600.00	2,007,213.21	241,141.96	500,844.60	2,842,799.77

(2)融资租出					
(3)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02,546,329.01	159,986,856.26	16,212,087.58	7,316,377.30	286,061,650.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541,487.47	379,198.93	21,817.67	942,504.07
2. 本期增加金额			44,927.50		44,927.50
(1)计提			44,927.50		44,927.50
(2)企业合并增加					
(3)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7,423.78	62,349.79	4,090.61	73,864.18
(1)处置或报废		7,423.78	62,349.79	4,090.61	73,864.18
(2)融资租出					
(3)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534,063.69	361,776.64	17,727.06	913,567.39
四、账面价值合计					
1. 期末账面价值	287,654,053.23	310,909,565.30	7,197,938.67	8,657,185.83	614,418,743.03
2. 期初账面价值	261,195,372.96	256,491,056.52	5,741,520.40	6,530,466.86	529,958,416.74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洛阳北玻六期厂房的产权证书正在办理。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固定资产用于抵押或担保。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和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11、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洛阳北玻数控车床	13,200.00		13,200.00	24,200.00		24,200.00
洛阳北玻中空生产线				11,000.00		11,000.00
台信设备安装工程	14,053.38		14,053.38			

中捷机床数控龙门机床				5,691,025.64		5,691,025.64
上海北玻办公设备安装	1,046,457.05		1,046,457.05	990,474.14		990,474.14
上海北玻 TCO 光伏生产线				20,482,660.87		20,482,660.87
上海北玻颐盛园	1,162,531.24		1,162,531.24			
上海北玻设备安装	61,554.48		61,554.48			
天津北玻厂区建设	2,572,516.25		2,572,516.25	50,954,117.15		50,954,117.15
北京北玻三期厂房工程	747,179.80		747,179.80	747,179.80		747,179.80
北京北玻设备安装				14,414.41		14,414.41
合计	5,617,492.20		5,617,492.20	78,915,072.01		78,915,072.01

(2) 在建工程项目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	本期其他 减少额	期末数	工程 进度	资金来 源
洛阳北玻节能钢化 厂房(2期)2标			105,488.75	105,488.75				自筹
洛阳北玻数控车床		24,200.00	1,629,059.87	1,640,059.87		13,200.00		自筹
洛阳北玻中空生产 线		11,000.00		11,000.00				自筹
洛阳北玻高压釜			583,978.46	583,978.46				自筹
台信设备安装工程			14,053.38			14,053.38		自筹
中捷机床数控龙门 机床		5,691,025.64	5,003,418.80	10,694,444.44				自筹
上海北玻办公设 备安装		990,474.14	55,982.91			1,046,457.05		自筹
上海北玻 TCO 光 伏生产线		20,482,660.87	200,809.38	20,683,470.25				自筹
上海北玻颐盛园			1,162,531.24			1,162,531.24		自筹
上海北玻设备安装			61,554.48			61,554.48		自筹
天津北玻厂区建设		50,954,117.15	39,778,190.90	88,159,791.80		2,572,516.25		自筹
北京北玻三期厂 房工程		747,179.80				747,179.80		自筹
北京北玻设备安装		14,414.41		14,414.41				自筹
合计		78,915,072.01	48,595,068.17	121,892,647.98		5,617,492.20		

12、工程物资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专用材料		1,920.00

13、无形资产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专有技术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0,163,729.75		18,959,200.00	1,195,385.58	130,318,315.33
2. 本期增加金额			21,000,000.00	290,598.31	21,290,598.31
(1) 购置				290,598.31	290,598.31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股东投入			21,000,000.00		21,000,000.00
(5)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10,163,729.75		39,959,200.00	1,485,983.89	151,608,913.64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136,999.66		17,786,240.50	230,437.49	31,153,677.65
2. 本期增加金额	2,237,117.94		2,222,960.20	124,715.28	4,584,793.42
(1) 计提	2,237,117.94		2,222,960.20	124,715.28	4,584,793.42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374,117.60		20,009,200.70	355,152.77	35,738,471.0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2) 企业合并增加					

(3) 其他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94,789,612.15		19,949,999.30	1,130,831.12	115,870,442.57
2. 期初账面价值	97,026,730.09		1,172,959.50	964,948.09	99,164,637.68

注：1. 专有技术系上海北玻股东瑞士 CATTIN 投入的“瑞士卡丁纯平无斑钢化玻璃技术”和洛阳台信股东台湾信锋机电有限公司投入的专有技术；本期增加的专有技术为上海自动化股东上海泰威公司投入的钢化打印技术和卢映川投入的玻璃智能搬运和切割系统技术，按预计经济使用年限 10 年摊销；

2. 本公司期末逐项检查，未发现无形资产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情形，因此未计提减值准备。

14、商誉

被投资单位名称	初始金额	形成来源	年初数	本期变动		期末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上海镀膜	893,070.10	股权受让	893,070.10			893,070.10
广东北玻	26,464,252.50	股权投资		26,464,252.50		26,464,252.50
合 计	27,357,322.60		893,070.10	26,464,252.50		27,357,322.60

注：1. 本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 7 日与上海镀膜的少数股东施玉安、何光俊、周新元签订合同，约定以 500 万元价格受让施玉安、何光俊、周新元合计持有的上海镀膜 25% 的股权，因此项收购产生商誉 893,070.10 元；

2. 本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 日与自然人吴绍韩、汤陈苏、吴联栋、林睦荣、张利、查兵、熊兴华签订协议购买广东北玻臻兴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因此项收购产生商誉 26,464,252.50 元。

3. 本公司于报告期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不存在减值，故未计提减值准备。

15、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45,063,096.61	6,759,464.50	52,394,941.83	7,859,241.28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913,567.39	137,035.11	942,504.07	141,375.61
存货跌价准备	10,294,124.57	1,544,118.68	1,645,202.12	246,780.32
预计负债	8,000,000.00	1,200,000.00	8,000,000.00	1,200,000.00
应付职工薪酬			3,075,000.52	461,250.08
可抵扣亏损	63,460,353.29	10,222,156.01	9,632,525.66	1,444,878.85
未实现内部销售利润	23,293,361.46	3,492,258.09	23,713,712.40	3,557,056.86
递延收益	6,464,530.22	969,679.53		
合 计	157,489,033.54	24,324,711.92	99,403,886.6	14,910,583.00

(2) 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收利息	804,375.00	120,656.25	127,049.87	19,057.48
采购国产设备退税	2,222,373.00	333,355.95	2,936,706.40	440,505.96
合计	3,026,748.00	454,012.20	3,063,756.27	459,563.44

(3) 未确认递延的未弥补亏损

单位名称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因
上海北玻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	35,060,791.41		预计 5 年内无法转回
天津北玻玻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		23,775,582.04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6 年			
2017 年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35,060,791.41		

16、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预付工程及设备款	8,825,262.05	43,073,300.88

17、短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数	期初数
信用借款		5,000,000.00

注：公司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8、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32,255,810.87	35,891,042.54

注：应付票据下一会计期间到期金额为 32,255,810.87 元。

19、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119,755,896.59	126,462,564.10
工程款	13,689,030.34	4,453,340.75
设备款	10,969,906.41	2,137,469.30
其他	7,630,701.35	1,153,805.83
合 计	152,045,534.69	134,207,179.98

(2) 期末无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应付账款。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企业款项。

20、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97,142,822.38	179,170,505.78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名称	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结转的原因
徐新生（江西新余市保诚贸易有限公司）	1,800,000.00	货款	货物未交付完结
四川耀泰幕墙工程有限公司	1,400,000.00	货款	货物未交付完结
安庆锦明光伏玻璃有限公司	1,400,000.00	货款	货物未交付完结
俄罗斯000 FORTUNA	1,017,328.40	货款	货物未交付完结
河北国韩智能玻璃科技有限公司	692,000.00	货款	货物未交付完结
合 计	6,309,328.40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预收款项余额中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21、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9,574,075.98	170,406,250.15	168,438,710.72	11,541,615.4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455,574.29	15,710,106.24	17,165,680.53	
短期辞退福利		1,866,305.81	1,866,305.81	
合 计	11,029,650.27	187,982,662.20	187,470,697.06	11,541,615.41

(2) 短期薪酬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	本期支付	期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372,670.03	148,824,990.37	148,772,703.99	3,424,956.41
二、职工福利费		5,681,838.91	5,681,838.91	
三、社会保险费	515,214.72	8,596,299.95	9,111,514.67	
其中：①医疗保险费	422,236.96	6,661,771.74	7,084,008.70	
②工伤保险费	56,453.70	931,088.08	987,541.78	
③生育保险费	36,524.06	524,452.23	560,976.29	
④残保金		478,015.90	478,015.90	
⑤欠薪保障金		972.00	972.00	
四、住房公积金		2,660,547.80	2,660,547.8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86,191.23	4,642,573.12	2,212,105.35	8,116,659.00
六、辞退福利				
七、其他				
其中：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合计	9,574,075.98	170,406,250.15	168,438,710.72	11,541,615.41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费	1,315,010.98	14,865,883.98	16,180,894.96	
失业保险费	140,563.31	844,222.26	984,785.57	
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1,455,574.29	15,710,106.24	17,165,680.53	

注：1.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中无拖欠性质的项目；

2. 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预计在 2016 年全部发放或缴纳。

22、应交税费

税项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值税	897,384.18	1,208,936.48
营业税	28,465.29	37,474.13

城建税	114,680.61	58,578.60
企业所得税	2,040,639.65	228,897.67
房产税	1,297,421.23	
个人所得税	283,019.56	238,841.20
印花税	10,508.81	14,600.10
土地使用税	628,989.20	201,066.20
教育费附加	56,008.82	51,642.7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7,339.21	53,323.76
合计	5,394,456.56	2,093,360.85

23、其他应付款

(1) 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及保证金	4,605,257.50	1,981,157.50
质保金	500.00	500.00
代收款		490,256.57
往来	151,731.31	52,460.08
货款		7,488.00
其他	1,593,798.27	1,298,875.49
合计	6,351,287.08	3,830,737.64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人名称	期末金额	性质或内容	未偿还的原因
青岛启德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合同执行中
北京德润盛世展览展示有限公司	126,066.02	押金及保证金	合同执行中
上海新万迅科盛物资有限公司	1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合同执行中
坤泰顺达物流（北京）有限公司	1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合同执行中
上海同优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合同执行中
合计	926,066.02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付款余额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方款项。

2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868,281.13	868,281.1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8,000,000.00	
合 计	8,868,281.13	868,281.13

25、长期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 限	初始金额	期末数	期初数
分期支付投资款	2015.12.22-2018.12.31	15,230,000.00	14,664,252.50	
减：一年内到期长期应付款			8,000,000.00	
合 计		15,230,000.00	6,664,252.50	

26、预计负债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发生	本期支付	期末数
未决诉讼	8,000,000.00			8,000,000.00

注：2004 年 10 月 13 日本公司收到英国高等法院经河南省高级人民法院送达的 Tamglass 公司（原告）诉本公司（第一被告）、Novaglaize 公司（第二被告）的诉讼材料。原告以其在欧洲的 0261611 号有关玻璃弯曲钢化机器和方法的发明专利技术遭到侵犯为由，在英国高等法院对二被告提起诉讼。2005 年 2 月 11 日本公司向英国高等法院递交答辩，2006 年 2 月 15 日，英国高等法院作出判决：二被告构成侵权，原告应在收到二被告提供的“声明”（主要是对侵权收益及花费的确认）后 4 周内，在“损失预计赔偿”与“利润计算赔偿”中做出选择，以确定赔偿数额。同时，二被告应于 2006 年 3 月 1 日之前共同支付原告诉讼过程中发生的费用 25 万英镑。此后，本公司以及第二被告均未提起上诉，且本公司向原告提交了计算损失的资料，但原告并未在法院判决要求的 4 周内就赔偿方式进行选择，二被告也均未支付 25 万英镑的诉讼费用。

2011 年 3 月 10 日子公司上海北玻收到加拿大联邦法院寄送的加拿大诉讼案件判决书，加拿大联邦法院于 2010 年 11 月 26 日对 Glaston 公司（原告，由 Tamglass 公司于 2007 年 7 月更名）起诉 Horizon Glass & Mirror 公司（被告）和上海北玻（被告）侵犯其在加拿大的专利号为 1308257 号“弯曲及强化玻璃板的方法及器材”和 2146628 号“弯曲及强化玻璃板工作站”的专利权案件（以下简称“加拿大专利案”）作出缺席判决：二被告构成侵权，禁止上海北玻以任何方式向加拿大出售侵权设备；同时赔偿原告损失及发生的律师费用。

上述案件可能给本公司和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包括：（1）洛阳北玻及其控股子公司履行两境外专利案判决的支出、迟延履行金、罚款等；（2）洛阳北玻及其控股子公司的资产因两境外专利案而被扣押查封及由此造成的损失；（3）因履行两境外专利案判决而给洛阳北玻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其他损失。

经公司和上海北玻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提出审查申请，2013 年 2 月 27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作出（第 20085 号）上述专利无效决定。2014 年 8 月 29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2013 高行终字第 2366 号）终审判决，维持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复审委员会作出（第 20085 号）的专利无效决定。

出于谨慎性考虑，本公司确认由上述诉讼形成的预计负债最佳估计数为人民币 800 万元。

2010 年 4 月 25 日，本公司控股股东高学明先生针对上述案件作出如下承诺：“自本承诺签署之日起，任何由两境外专利案给洛阳北玻及其控股子公司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均由本人负责以现金方式足额补偿”。排除洛阳北玻及其控股子公司、洛阳北玻其他股东与上述损失有关的一切风险。

27、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	8,682,811.34		868,281.13	7,814,530.21	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					
小计	8,682,811.34		868,281.13	7,814,530.21	
减：预计一年内转入利润表的递延收益	868,281.13			868,281.13	
合计	7,814,530.21		868,281.13	6,946,249.08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

负债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新增补助金额	本年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年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收益相关
基础设施费	7,182,811.34		718,281.13		6,464,530.21	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设备补贴	1,500,000.00		150,000.00		1,350,000.00	资产相关
减：预计一年内转入利润表	868,281.13				868,281.13	
合计	7,814,530.21		868,281.13		6,946,249.08	

28、股本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数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8,060.00			24,030.00			72,090.00

29、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股本溢价	674,623,531.31		240,300,000.00	434,323,531.31
其他资本公积	2,593,482.14			2,593,482.14
合计	677,217,013.45		240,300,000.00	436,917,013.45

30、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法定盈余公积	64,759,428.95			64,759,428.95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64,759,428.95			64,759,428.95

31、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上年年末余额	246,864,032.0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本年年初余额	246,864,032.0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23,173,273.34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加：其他转入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本年年末余额	270,037,305.34	

32、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列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886,312,195.41	637,319,979.95	821,969,810.21	617,971,668.34
其他业务	18,033,725.20	3,490,061.83	16,172,506.49	3,355,421.76
合计	904,345,920.61	640,810,041.78	838,142,316.70	621,327,090.10

（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产品列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玻璃钢化设备	345,389,677.09	296,281,101.77	447,774,992.81	341,612,225.39
深加工玻璃	502,828,594.26	301,104,787.69	351,504,088.30	260,582,166.25
低辐射镀膜玻璃设备	38,093,924.06	39,934,090.49	22,690,729.10	15,777,276.70
其他	18,033,725.20	3,490,061.83	16,172,506.49	3,355,421.76
合计	904,345,920.61	640,810,041.78	838,142,316.70	621,327,090.10

(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地区列示

业务项目分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196,960,723.92	162,353,259.53	262,747,248.90	199,010,860.41
华北地区	117,749,185.57	77,151,133.76	122,558,385.05	94,703,591.93
东北地区	42,238,958.63	35,867,866.93	22,492,961.02	22,544,437.77
西北地区	37,077,946.07	33,551,066.26	54,795,874.33	43,615,278.99
西南地区	43,117,483.57	39,320,438.82	58,220,657.19	50,156,897.05
华南地区	46,074,953.07	43,597,630.01	52,868,207.65	42,217,680.69
华中地区	80,897,527.88	59,567,903.65	106,204,568.65	69,433,774.51
出口	340,229,141.90	189,400,742.82	158,254,413.91	99,644,568.75
合计	904,345,920.61	640,810,041.78	838,142,316.70	621,327,090.10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Apple Inc.	160,106,514.70	17.70
苹果电子产品商贸北京有限公司	23,580,698.68	2.61
河北明润达节能材料有限公司	21,367,521.25	2.36
黑龙江健中特种玻璃有限公司	19,572,649.60	2.16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012,556.71	2.10
合计	243,639,940.94	26.93

33、营业税金及附加

税种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711,542.92	759,811.59	应税收入的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2,133,781.11	2,067,172.21	流转税的 7%、5%、1%
教育费附加	1,093,819.50	1,141,133.30	流转税的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725,788.63	760,755.60	流转税的 2%
合计	4,664,932.16	4,728,872.70	

34、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比例 (%)	2014 年度	比例 (%)
运输费	34,313,737.08	45.16	32,979,847.81	51.89
职工薪酬	17,174,335.89	22.60	13,743,296.00	21.62
办公差旅费	9,162,740.15	12.06	7,376,749.22	11.61
广告宣传费	7,314,034.77	9.62	5,423,337.28	8.53
佣金	6,012,443.65	7.91	2,717,746.30	4.28
交通通讯费	1,220,554.50	1.61	989,236.85	1.56
折旧及摊销费	196,358.49	0.26	164,901.66	0.26
其他	595,797.15	0.78	158,242.36	0.25
合计	75,990,001.68	100.00	63,553,357.48	100.00

35、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比例 (%)	2014 年度	比例 (%)
研发费用	89,346,009.77	51.15	58,937,617.14	43.57
职工薪酬	39,506,377.72	22.61	34,210,325.62	25.28
折旧及摊销费	12,769,489.79	7.31	11,364,220.73	8.40
办公差旅费	10,897,678.71	6.24	10,570,367.47	7.82
咨询服务费	7,615,000.27	4.36	5,097,737.23	3.77
税金	6,389,230.69	3.65	3,898,559.25	2.88
修理费	3,224,973.64	1.85	3,896,665.78	2.88
开办费	426,380.55	0.25	4,844,530.15	3.58
材料报废	1,000,000.00	0.57		
其他	3,511,960.01	2.01	2,461,725.09	1.82
合计	174,687,101.15	100.00	135,281,748.46	100.00

36、财务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支出	485,560.00	446,777.78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减：利息收入	3,670,737.50	6,975,807.70
汇兑损失(收益)	-1,944,260.36	977,362.73
其他	848,950.25	1,173,865.23
合计	-4,280,487.61	-4,377,801.96

37、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坏账准备	-2,718,170.72	8,643,542.74
存货跌价损失	8,648,922.45	354,929.2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4,927.50	19,620.58
合计	5,975,679.23	9,018,092.58

38、投资收益

类别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理财产品收益	6,901,734.25	9,553,959.47

39、营业外收入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1,167,639.02	31,033.87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67,639.02	31,033.87
2.政府补助	6,536,298.56	4,096,567.09
3.罚款收入	4,500.00	
4.没收定金及违约金	223,699.61	2,826,708.00
5.不需支付的应付款	309,402.28	
6.诉讼结案赔款收入	50,000.00	
7.其他	197,419.34	964,393.90
合计	8,488,958.81	7,918,702.86

(2) 政府补助明细

政府补助的种类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一、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基础设施及技术改造设备补贴	868,281.13	
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知识产权专项经费	505,600.00	6,000.00
镀膜技术研发资金	4,000,000.00	
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67,155.00
天津市财政局补贴	152,553.00	
职工教育补贴		72,154.00
洛阳高新区创新基金奖励款	117,800.00	
科学技术委员会专利资助金	281,290.00	340,000.00
管委会高端玻璃技改资金		3,000,000.00
北京市商务委员会		135,009.00
境外展会政府补助	117,189.00	138,707.00
其他	493,585.43	337,542.09
合计	6,536,298.56	4,096,567.09

40、营业外支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40,479.50	137,403.0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净损失	640,479.50	137,403.03
2.滞纳金支出		
3.捐赠支出		
4.诉讼赔款		
5.支付违约金		
6.计提预计负债		
7.其他	99,217.38	445,439.51
合计	739,696.88	582,842.54

4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明细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8,757,577.75	5,621,146.78
递延所得税调整	-9,419,680.16	-2,178,430.64
合计	-662,102.41	3,442,716.14

(2)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1,149,648.4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3,172,447.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660,806.03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130,053.4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3,566,337.3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694,770.88
税法规定的额外可扣除费用影响	-5,432,230.67
所得税费用	-662,102.41

42、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利息收入	3,670,737.50	6,975,807.70
往来款	5,672,668.48	7,249,082.36
政府补助	5,668,017.43	4,049,137.09
其他	464,412.93	1,287,403.11
合计	15,475,836.34	19,561,430.26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付现管理费用	16,458,717.61	21,743,082.66
付现销售费用	24,456,714.62	12,284,562.50
往来款	2,647,442.47	15,829,370.42
其他	1,147,112.89	4,529,851.79
合计	44,709,987.59	54,386,867.37

(3)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811,750.81	22,058,060.99
加: 资产减值准备	2,631,250.70	9,018,092.58
固定资产折旧	56,618,001.32	40,390,504.63
无形资产摊销	4,584,793.42	4,220,237.4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607,689.71	106,369.1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80,530.19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4,058,282.71	1,618,261.87
投资收益	-6,901,734.25	-9,553,95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9,414,128.92	-1,986,484.3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5,551.24	-287,926.35
存货的减少	23,514,795.85	-21,078,895.5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7,948,723.48	-66,227,842.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52,694,000.70	-15,898,309.7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08,458.24	-37,621,891.58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1,466,875.97	336,841,948.6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36,841,948.65	541,765,104.0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5,375,072.68	-204,923,155.44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现金	271,466,875.97	336,841,948.65
其中：库存现金	339,532.70	627,778.1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1,127,343.27	336,214,170.4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466,875.97	336,841,948.65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至报告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报告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股权取得时点
广东北玻臻兴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	36,664,252.50	51	购买			2015-12-9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项目	广东北玻臻兴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
合并成本	

现金	22,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14,664,252.50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36,664,252.5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200,000.00
商誉	26,464,252.50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广东北玻臻兴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货币资金	20,000,000.00	20,000,000.00
净资产	20,000,000.00	20,0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9,800,000.00	9,800,000.00
取得的净资产	10,200,000.00	10,200,000.00

2、新设立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初始投资成本	持股比例 (%)	截至报告期末投资金额
上海北玻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3,300 万元	55	33,000,000.00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年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情况
北京北玻安全玻璃有限公司（“北京北玻”）	控股子公司	北京	私营企业	1,287.8596 万元人民币	开发、生产玻璃制品、玻璃加工设备；销售自产产品。	40,903,911.62		90%	90%	是	8,372,061.47	
上海北玻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上海北玻”）	控股子公司	上海	私营企业	1,200 万美元	设计、制造、生产以玻璃钢化设备为主的平板玻璃深加工技术及设备制造、特种玻璃生产，销售公司自产产品，提供技术咨询服务及售后服务。	95,825,247.39		74%	74%	是	53,551,512.82	
洛阳北玻台信风机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洛阳台信”）	控股子公司	洛阳	私营企业	2,000 万元人民币	各类风机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各类通风设备、集尘设备、除尘设备的研究开发、制造销售。	7,500,000.00		75%	75%	是	11,464,330.22	
天津北玻玻璃工业技术有限公司（天津北玻）	控股子公司	天津	私营企业	8,000 万元人民币	玻璃钢化技术、低辐射镀膜技术、光伏技术研发及相关产品设计、制造、销售；玻璃工程；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72,000,000.00		90%	90%	是	12,840,199.47	
上海北玻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上海自动化）	控股子公司	上海	私营企业	6,000 万元人民币	玻璃打印设备、玻璃切割设备、玻璃加工设备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安装、调试、维护、玻璃制品、打印耗材的生产与销售、自动化控制系统软硬件的设计、开发、销售及提供自动化控制系统技术咨询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3,000,000.00		55%	55%	是	20,117,363.77	

(2)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年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情况
上海北玻镀膜技术工业有限公司（上海镀膜）	全资子公司	上海	私营企业	10,000万元人民币	开发、研制、生产、销售真空镀膜设备及配件；平板玻璃深加工技术及设备制造、平板玻璃加工产品；提供技术咨询报务。	97,424,084.76		100%	100%	是		

(3)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本公司年末实际投资额	实质上构成对子公司净投资的其他项目余额	本公司合计持股比例	本公司合计享有的表决权比例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中用于冲减少数股东损益的金额情况
广东北玻臻兴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广东北玻）	控股子公司	广东	私营企业	2,000万元人民币	汽车玻璃预处理和玻璃丝印设备整体自动化解决方案的设计、制造与销售，汽车玻璃预处理和玻璃丝印设备的配件销售、售后服务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2,000,000.00		51%	51%	是	9,800,000.00	

注：1. 北京北玻于 1999 年 7 月 5 日经北京市政府批准成立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北京市工商局发给营业执照注册号企合京总字第 014086 号，注册资本 155.70 万美元，实收资本 155.70 万美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115.20 万美元，占 74%，澳大利亚谷萌出资 40.50 万美元，占 26%。2012 年 9 月，谷萌女士将其持有北京北玻 16%的股权以 11,786,538.56 元的价格转让给公司；将持有北京北玻 10%的股权，以无偿转让方式转让给北京北玻的董事、总经理高琦先生。北京北玻的公司性质由原来的中外合资经营企业变更为内资企业，变更后公司注册号为 110000410140865，公司持有北京北玻股权比例变更为 90%，高琦先生持有北京北玻股权比例为 10%；

2. 上海北玻是由本公司和瑞士 CATTIN 共同出资的中外合资企业，成立于 2003 年 8 月 20 日，并取得企合沪总字第 034087 号（松江）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 万美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888 万美元，占 74%，瑞士 CATTIN 出资 312 万美元，占 26%，经营期限为 50 年；

3. 洛阳台信于 2007 年 4 月 17 日经洛阳市高新区管委会批准，由本公司和台湾信锋机电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的中外合资企业，成立于 2007 年 6 月 21 日，并取得企合豫洛总字第 000620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 1,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750 万元，占 75%，台湾信锋机电有限公司出资 250 万元，占 25%。2012 年 6 月，洛阳台信以未分配利润 1000.00 万元转增股本，注册资本增加至 2,000.00 万元，股东持股比例不变；

4. 上海镀膜是由高学明等 12 名自然人股东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6 年 11 月 14 日，注册号：310227001310154，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科技园区光华路 328 号 3 层；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2,000 万元，2006 年实际未经营。本公司于 2007 年 9 月 3 日与高学明、高学林、冯进军、白雪峰、方立、史寿庆、徐岭钦、李亚雷、常海明签订合同，购上述股东持有的上海镀膜 75%的股权。收购完成日为 2007 年 9 月 19 日。本公司又于 2007 年 11 月 7 日与施玉安、何光俊、周新元签订股权转让合同，收购施玉安等股东持有上海镀膜 25%的股权，并于 2007 年 11 月 15 日办理了工商变更登记。2012 年 7 月，本公司对上海镀膜以货币资金增资 8,000.00 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10,000.00 万元，持股比例仍为 100%；

5. 天津北玻是由本公司和自然人高琦共同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的，于 2012 年 7 月取得由天津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宝坻分局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注册号为 120224000090335，注册资本 8,000.00 万元人民币，注册地为天津市宝坻区节能环保工业区天兴路西侧宝中道南侧。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收资本为 7,80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出资 7,200.00 万元，占 90%，高琦出资 600.00 万元，占 10%，经营期限为 20 年；

6. 上海北玻自动化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自动化成立于 2015 年 5 月，注册资本 6000 万元，其中：北玻股份出资 3300 万元，占比 55%；自然人李耕利以货币资金认缴出资 600 万元，占比 10%，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实际到位出资 130 万元；上海泰威技术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无形资产出资 600 万元，占比 10%；自然人卢映川以无形资产出资 1500 万元，占比 25%。

公司注册地址：上海市松江区小昆山镇光华路 328 号 1 幢 3 层 A 区。法定代表人：高学明。经营范围：玻璃打印设备、玻璃切割设备、玻璃加工设备的设计、开发、制造、销售、安装、调试、维护、玻璃制品、打印耗材的生产与销售、自动化控制系统软硬件的设计、开发、销售及提供自动化控制系统技术咨询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 广东北玻臻兴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

广东北玻臻兴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由自然人吴绍韩、汤陈苏、吴联栋、林睦荣、张利、查兵、熊兴华出资于 2015 年 10 月 21 日成立，注册资本 2000 万元。2015 年 11 月 2 日，本公司依协议出资购买其 51% 的股份，成为控股股东。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支付投资款 2200 万元。

经营范围：汽车玻璃预处理和玻璃丝印设备整体自动化解决方案的设计、制造与销售，汽车玻璃预处理和玻璃丝印设备的配件销售、售后服务及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相关项目。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本公司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对风险和收益进行权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①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公司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欧元、美元、港币有关。该外币余额的资产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a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原币金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金额
库存现金						
美元	5,616.85	6.4936	36,473.58	8,145.42	6.1190	49,841.83
欧元	11,666.45	7.0952	82,775.80	14,968.01	7.4556	111,595.50
英镑	90.00	9.6159	865.43	90.00	9.5437	858.93
小计			120,114.81			162,296.26
银行存款						
美元	4,799,305.75	6.4936	31,164,771.82	3,047,706.52	6.1190	18,648,916.19
欧元	2,898,849.61	7.0952	20,567,917.75	1,468,703.25	7.4556	10,950,063.95
小计			51,732,689.57			29,598,980.14
合计			51,852,804.38			29,761,276.40

b 债权债务

项目	期末外币 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 币余额	期初外币余 额	折算汇率	期初折算人 民币余额
应收账款			9,466,104.8			5,278,176.4
其中：美元	864,133.55	6.4936	5,611,337.63	655,978.15	6.119	4,013,930.31
欧元	474,342.44	7.0952	3,365,554.48	169,570.00	7.4556	1,264,246.09
港币	583,939.33	0.83778	489,212.69			
其它应收款			1,930,127.20			315,396.22
其中：美元	1,000.00	6.4936	6,493.60	4,500.00	6.119	27,535.50
欧元	271,117.60	7.0952	1,923,633.60	38,610.00	7.4556	287,860.72
港币						
应付账款			82,838.59			93,503.15
其中：美元	11,260.74	6.4936	73,122.71	11,260.74	6.119	68,904.44
欧元	1,369.36	7.0952	9,715.88	3,299.36	7.4556	24,598.71
港币						
其它应付款			774,750.31			361,957.64
其中：美元	119,309.83	6.4936	774,750.31	59,153.07	6.119	361,957.64
欧元						
港币						

②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以固定利率借入人民币 500 万元，于 2015 年已归还，不存在利率波动的风险。

(2) 信用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无法及时获得充足资金,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或偿付到期债务以及其他支付义务的风险。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公司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非衍生金融资产及负债：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应收账款	145,021,931.71	77,198,972.16	21,866,327.93	60,255,089.49	304,342,321.29
其他应收款	3,764,661.71	509,973.50	634,887.65	2,717,118.30	7,626,641.16
应付账款	146,798,165.92	3,552,335.12	965,992.85	729,040.80	152,045,534.69
其他应付款	4,553,755.21	905,647.52	331,300.29	560,584.06	6,351,287.08

2、金融资产转移

公司不存在已转移但未整体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和已整体终止确认但转出方继续涉入已转移金融资产。

3、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的抵销

公司无可执行的总互抵协议或类似协议，亦无符合相关抵销条件的已确认金融工具。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司无应披露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公司控股股东的情况

控股股东名称	地址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高学明	洛阳市高新技术开发区三山路1号	54.921%	54.921%

2、本公司的子公司的相关信息见附注八：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的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任职情况
高学明	本公司股东之一、董事长	现任
高理	副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史寿庆	本公司股东之一、副总经理、副董事长	现任
雷敏	本公司股东之一、副总经理	现任
高琦	本公司股东之一、副总经理	现任
高学林	本公司股东之一、董事	现任
施玉安	本公司股东之一、董事	现任
常海明	本公司股东之一、董秘、董事	现任
金文辉	独立董事	现任
郭雪萌	独立董事	现任
陈凡	独立董事	离任
吴跃平	独立董事	现任
史炎	本公司股东之一、监事	离任
顾千	本公司股东之一、监事	离任
孟宪慧	本公司股东之一、监事会主席	现任
韩俊峰	本公司股东之一、监事	现任
王继峰	本公司股东之一、监事	现任
夏冰	本公司股东之一、财务总监	现任
杨渊晰	本公司股东之一、审计总监	现任

4、关联方交易

公司本期与关联方之间未发生交易

5、关联方往来

无

6、本公司在本报告期内向关键管理人员支付报酬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合计支付报酬	4,418,335.26	3,542,727.43

十二、承诺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止，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对外承诺事项。

十三、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

1、诉讼之一

江苏天成镀膜玻璃有限公司于 2010 年购买本公司所属子公司上海北玻镀膜技术工业有限公司的镀膜设备，在设备运抵江苏天成并安装调试完毕后，江苏天成以设备有质量问题为由拒绝在验收报告上签字并拒付设备尾款。经多方努力无果，2013 年 12 月，上海北玻镀膜技术工业有限公司将江苏天成镀膜玻璃有限公司诉至苏州市中院，要求江苏天成镀膜玻璃有限公司支付货款 16,374,891.66 元及违约金 1,954,548.13 元。苏州市中院受理此案。在法院审理期间，双方对于设备的鉴定又产生新的分歧，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法院尚未做出判决。

2、其他诉讼

浙江亚厦幕墙有限公司于 2014 年购买本公司玻璃，付款期后拒付货款，绍兴市上虞区法院于 2015 年 12 月 24 日受理本公司诉浙江亚厦案件，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尚未判决。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除已在附注六、26 预计负债中披露的和以上或有事项外，公司无其他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十四、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根据 2016 年 3 月 29 日召开的五届董事会二十四次会议形成的决议，公司拟以 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720,9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按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0.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14,418,000 元（含税）。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六、母公司主要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733,963.98	3.12	199,368.43	4.21	4,534,595.55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146,857,188.17	96.88	18,714,464.67	12.74	128,142,723.50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146,857,188.17	96.88	18,714,464.67	12.74	128,142,723.5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51,591,152.15	100.00	18,913,833.10	12.48	132,677,319.05

续

种 类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分析法	148,522,703.25	100.00	17,976,843.40	12.10	130,545,859.85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148,522,703.25	100.00	17,976,843.40	12.10	130,545,859.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 计	148,522,703.25	100.00	17,976,843.40	12.10	130,545,859.85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一年以内	83,747,937.24	57.03			91,697,164.46	61.74		
一至二年	30,130,310.34	20.52	6,026,062.07	20.00	29,057,146.23	19.56	5,811,429.25	20.00
二至三年	19,005,338.48	12.94	5,701,601.54	30.00	8,593,910.68	5.79	2,578,173.20	30.00
三至四年	6,381,963.55	4.35	3,190,981.78	50.00	11,600,379.54	7.81	5,800,189.78	50.00
四至五年	2,695,148.07	1.83	1,347,574.04	50.00	7,534,102.34	5.07	3,767,051.17	50.00

种 类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五年以上	4,896,490.49	3.33	2,448,245.24	50.00	40,000.00	0.03	20,000.00	50.00
合计	146,857,188.17	100.00	18,714,464.67		148,522,703.25	100.00	17,976,843.40	

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债务人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733,963.98	199,368.43	4.21	根据调解协议计提

(2)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应收账款。

(3)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账款的转移。

(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名

债务人	欠款金额	年限	占总额的比例 (%)
信义光伏产业（安徽）控股有限公司	11,667,020.79	二年以内	7.70
宁夏鸿日建筑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6,794,153.68	一年以内	4.48
信义玻璃（天津）有限公司	5,071,697.00	二至三年	3.35
武汉凌云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733,963.98	一年以内	3.12
武汉美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3,293,160.80	一年以内	2.17
合计	31,559,996.25		20.82

(6)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为 4,185,334.32 元，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3,248,344.62 元。

(7)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应收账款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交易安排。

(8)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属于证券化标的且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工具。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数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98,098,941.79	99.97	560,519.61	0.57	97,538,422.18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98,098,941.79	99.97	560,519.61	0.57	97,538,422.1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	0.03	30,000.00	100.00	
合 计	98,128,941.79	100.00	590,519.61	0.60	97,538,422.18

续

种 类	期初数				
	金 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账面价值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分析法	98,203,236.35	99.97	567,225.41	0.58	97,636,010.94
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小计	98,203,236.35	99.97	567,225.41	0.58	97,636,010.9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	0.03	30,000.00	100.00	
合 计	98,233,236.35	100.00	597,225.41	0.61	97,636,010.94

①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列示如下：

种 类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账面余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比例 (%)
一年以内	96,672,545.12	98.55			96,667,827.35	98.44		
一至二年	187,560.00	0.19	37,512.00	20.00	543,978.40	0.55	108,795.68	20.00
二至三年	482,053.70	0.49	144,616.11	30.00	186,427.90	0.19	55,928.37	30.00
三至四年	72,000.00	0.07	36,000.00	50.00	297,642.00	0.30	148,821.00	50.00
四至五年	192,967.00	0.20	96,483.50	50.00	504,360.70	0.51	252,180.36	50.00
五年以上	491,815.97	0.50	245,908.00	50.00	3,000.00	0.01	1,500.00	50.00
合计	98,098,941.79	100.00	560,519.61		98,203,236.35	100.00	567,225.41	

②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债务人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金额	计提比例 (%)	理由
押金	30,000.00	30,000.00	100.00	无法收回

(2) 本期无以前年度已全额或大比例计提坏账准备，本期又全额或部分收回的其他应收款。

(3)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5,513.93 元，本期核销坏账 22,219.73 元。

(4)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5)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其他应收款的转移。

(6)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以其他应收款为标的资产进行资产证券化的交易安排。

(7)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无属于证券化标的且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工具。

(8)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披露：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保证金	159,500.00	147,500.00
员工备用金	1,993,667.48	1,804,956.55
关联方往来	95,575,562.64	96,263,060.07
其他	400,211.67	17,719.73
合计	98,128,941.79	98,233,236.35

(9) 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债务人名称	欠款金额	账龄	占总额比例（%）	款项性质
上海北玻玻璃技术工业有限公司	65,575,562.64	一年以内	66.83	子公司往来款
上海北玻镀膜技术工业有限公司	30,000,000.00	一年以内	30.57	子公司往来款
周锋	399,000.00	五年以内	0.41	备用金
韩胜军	397,000.00	四年以内	0.40	备用金
谢晓月	362,138.34	一年以内	0.37	备用金
合计	96,733,700.98		98.58	

3、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列示

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其中：对联营企业投资						
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383,317,496.27		383,317,496.27	313,653,243.77		313,653,243.77
合计	383,317,496.27		383,317,496.27	313,653,243.77		313,653,243.77

(2)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占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现金红利
上海北玻	888.00 万美元	74.00	95,825,247.39			95,825,247.39	
北京北玻	4,090.39 万元	90.00	40,903,911.62			40,903,911.62	
洛阳台信	750.00 万元	75.00	7,500,000.00			7,500,000.00	
上海镀膜	9,742.41 万元	100.00	97,424,084.76			97,424,084.76	
天津北玻	2,250.00 万元	90.00	72,000,000.00			72,000,000.00	
上海自动化	3,300 万元	55.00		33,000,000.00		33,000,000.00	
广东北玻	3,723 万元	51.00		36,664,252.50		36,664,252.50	
合计			313,653,243.77	69,664,252.50		383,317,496.27	

4、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列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主营业务	357,097,068.51	328,762,218.48	453,239,977.74	380,943,350.41
其他业务	18,897,038.80	5,751,531.79	18,539,577.93	6,005,895.83
合计	375,994,107.31	334,513,750.27	471,779,555.67	386,949,246.24

(2)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产品列示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玻璃钢化设备	261,515,491.38	251,738,474.67	354,369,422.26	303,509,752.86
深加工玻璃	95,581,577.13	77,023,743.81	98,870,555.48	77,433,597.55
其他	18,897,038.80	5,751,531.79	18,539,577.93	6,005,895.83
合计	375,994,107.31	334,513,750.27	471,779,555.67	386,949,246.24

(3)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地区列示

业务项目分区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华东地区	127,597,170.11	125,455,856.03	165,686,234.23	143,211,544.90
华北地区	27,145,576.04	17,780,119.57	48,422,062.57	33,199,091.44
东北地区	8,973,973.52	8,894,452.11	9,990,058.18	9,152,280.47
西北地区	36,960,405.47	33,469,869.69	54,781,464.86	43,613,973.02
西南地区	31,869,676.73	28,245,625.86	45,865,573.41	40,241,099.38
华南地区	17,681,946.73	22,246,399.84	32,186,305.82	27,226,672.87
华中地区	63,611,735.15	49,773,053.23	80,114,570.53	63,392,234.67
出口	62,153,623.56	48,648,373.94	34,733,286.07	26,912,349.49
合计	375,994,107.31	334,513,750.27	471,779,555.67	386,949,246.24

(4) 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信义光伏产业（安徽）控股有限公司	18,017,094.01	4.79
武汉蛟龙贸易有限公司	7,834,025.84	2.08
武汉美嘉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515,522.05	2.00
宁夏鸿日建筑幕墙装饰有限公司	6,241,439.83	1.66
彩虹（合肥）光伏有限公司	5,299,145.30	1.41
合计	44,907,227.03	11.94

5、销售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比例（%）	2014 年度	比例（%）
运输费	16,418,475.04	55.43	15,912,550.90	63.14
职工薪酬	6,198,645.38	20.93	4,896,188.92	19.43
办公差旅费	3,211,877.50	10.84	2,671,452.01	10.60
广告宣传费	1,742,906.35	5.88	946,732.78	3.76
佣金	1,759,398.35	5.94	646,841.50	2.57
折旧及摊销费	102,515.25	0.35	69,514.56	0.27
其他	185,241.05	0.63	57,412.54	0.23
合计	29,619,058.92	100.00	25,200,693.21	100.00

6、管理费用

项目	2015 年度	比例 (%)	2014 年度	比例 (%)
研发费用	22,089,592.96	46.24	22,125,740.60	47.86
职工薪酬	13,591,309.96	28.45	10,545,466.93	22.81
折旧及摊销费	3,812,893.68	7.98	3,096,271.04	6.70
办公差旅费	1,928,945.51	4.04	3,220,917.47	6.97
咨询服务费	2,054,762.27	4.30	1,880,153.83	4.07
税金	2,500,936.42	5.23	1,864,085.04	4.03
修理费	390,130.53	0.82	1,158,243.73	2.51
材料报废	1,000,000.00	2.09		
其他	405,883.29	0.85	2,343,235.76	5.05
合计	47,774,454.62	100.00	46,234,114.40	100.00

7、投资收益

项目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银行理财产品收益	6,704,775.35	9,553,959.47

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3,490,228.88	21,891,388.37
加: 资产减值准备	3,607,604.58	4,398,454.42
固定资产折旧	15,970,819.58	14,052,133.66
无形资产摊销	1,209,298.23	1,193,963.87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38,907.85	7,687.5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952,916.04	316,311.18
投资收益	-6,704,775.35	-9,553,959.47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6,017,842.93	-461,310.4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125,056.27	-180,776.25

存货的减少	10,970,774.12	-432,539.3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053,637.60	-55,497,128.65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7,884,621.93	26,485,614.2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074,286.90	2,219,839.2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95,744,669.39	248,130,322.0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48,130,322.05	410,154,173.99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385,652.66	-162,023,851.94

十七、补充资料

1、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项目	报告期利润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5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	0.032	0.03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6	0.013	0.013
2014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	0.026	0.0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34	0.007	0.007

2、当期非经常性损益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27,159.5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536,298.5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901,734.2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85,803.8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768,734.71
所得税影响额	-439,929.07
合计	13,442,332.40

洛阳北方玻璃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六年三月二十九日